

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公告编号：2026-058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募集资金的情况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说明，一般以年度末作为报告出具基准日，如截止最近一期末募集资金使用发生实质性变化，发行人也可提供截止最近一期末经鉴证的前募报告。”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至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且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因此，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亦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用途未经审批的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2190号）文核准，

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78,736,897股，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18,130,711.86元，扣除未支付的承销费和保荐费3,854,392.14元（前期已支付1,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614,276,319.72元，另扣除本次发行已支付的直接相关费用1,000,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13,276,319.72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含发行费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变更，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会认可”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